

证券代码：002580

证券简称：圣阳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4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银行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获悉控股子公司山东圣阳锂科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阳锂科”）银行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账户名称	开户行名称	银行账户号码	账户类别	被冻结金额（元）	冻结机关
山东圣阳锂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泰安分行营业部	213*****2064	基本户	46,895.78	河南省新乡市牧野区人民法院
山东圣阳锂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安岱岳支行	155***** 1567	一般户	320,233.70	河南省新乡市牧野区人民法院
山东圣阳锂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曲阜支行	537***** 0666	一般户	3,870.40	河南省新乡市牧野区人民法院
合计				370,999.88	

二、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的原因

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银行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的原因系天力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力锂能”）因与圣阳锂科买卖合同纠纷向河南省新乡市牧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根据河南省新乡市牧野区人民法院作出的民事裁定书【（2025）豫0711民初3648-1号】，裁定查封、扣押、冻结圣阳锂科名下11,031,010.00元或者查封等值财产。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圣阳锂科银行账户实际被冻结资金金额合计370,999.88元。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控股子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资金金额合计370,999.88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02%，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货币资金的0.05%。本次控股子公司银行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事项不会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资金周转、日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的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获悉该事项后，与天力锂能进行了充分沟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与天力锂能达成和解，天力锂能已向河南省新乡市牧野区人民法院提交撤诉及解除对圣阳锂科的财产保全措施的申请。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有关信息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25日